



私密照片被散佈，該如何處遇？

案例：

情侶濃情蜜意時，有時會拍攝一些私密影像，分享彼此，但有可能會成為惡夢的開始！一名李姓男士與林姓女友分手後，竟將女友裸照上傳至社交網站 Twitter，讓他人觀看瀏覽。林女接獲朋友通知，發現自己和前男友的合照以及個人裸照在網路上流傳，憤怒要求李男立即撤除照片，但對方卻置之不理，林女憤而至警局提告李男。

警方接受報案後約談李男，並依妨害風化及加重誹謗罪將其函送法辦，待檢調單位傳喚出庭，李男辯稱不認識林女，也否認自己為該帳號主人。經檢方調查，發現該相簿除了林女的裸照外，還包含二人的親密合照，李男才改口認識林女。李男上傳並散布林女裸照，甚至清楚呈現林女相貌，最後檢方以散布猥褻物品罪及加重誹謗罪起訴李男，依刑法第 310 條第 2 項規定，觸犯加重誹謗罪，可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三萬元以下罰金。

問題討論

小咪和小華是一對恩愛的情侶，平時會分享生活瑣事，並互傳照片，增進彼此情感情。小咪有時會穿著清涼衣物或性感睡衣與小華視訊，並應小華要求上傳自己的私密照片，小華一再保證這些照片，只會留著自己看，絕對不會外流……。

某天小咪與小華的哥們聚會，小咪明顯感受到小華的哥們不時竊竊私語，眼光一直上下打量自己，讓小咪感到非常不舒服，向小華反映卻被回覆是自己想太多。當晚小咪趁小華去洗澡時，查看手機竟然發現小華把自己的私密照外流給哥們看，聊天內容還寫著：

A：ㄟ~你女友胸部真的大

B：真的，看了我都心癢

C：好羨慕你有這樣的女友

A：欸你要不要問他能不能多 P

小華：我也想，但小咪會拒絕… 感覺不能

B：再傳多一點裸照啊，跟大家分享，不要私藏

小咪當下又氣又難過，不知道該怎麼辦……

請針對上述文章回答問題

1. 你覺得文章裡哪些行為是錯誤的？
2. 若你是小華的哥們，你會怎麼做？
3. 小咪若向你求助，你會如何幫助她？

★給導師的資料：(以下資料整理自網路新聞或文章，僅供參考)

雖然隨時都有人在提醒，交往時不要隨便和對方拍太多不雅照片，但被愛情沖昏頭腦時哪管得了這麼多？更何況有些畫面是被藏在角落或熟睡時偷拍到，受害者根本無從預防，到了吵架時才被威脅恐嚇，不是要錢就是不讓人分手，弄得每天身心俱疲、備感煎熬。這到底該怎麼辦呢？報警會不會更激怒對方？照片真的被外流的話又該怎麼辦？

強迫拍裸照又恐嚇，無論是不是真的有照片都觸法！

雖然不知道為什麼總是有人這麼無聊，喜歡拍對方的裸照，但無論動機為何，只要不願意，都無法強迫。無論是施暴要求屈服、偷拍、下藥迷暈再拍，未經同意的拍攝都可能觸犯刑法第 304 條的強制罪。

再來，不管有沒有真的拍到照片。以性愛照來恐嚇受害者並對其施暴，或要求交付金錢，還可能觸犯恐嚇危害安全罪與恐嚇取財罪。要是以上都沒有，就只是想把對方綁在身邊、不給分手，也還是強制罪的範疇。

擔心報警害對方生氣把照片上傳，怎麼辦？有比報警更好的方法嗎？

雖然被曾經很愛的人如此對待很讓人痛心，但既然知道對方是誰，又有恐嚇的言詞紀錄，可以直接向地檢署遞狀提告。報警確實是有用的，但警察調查完事證並做完筆錄後，也還是會送至地檢署，所以沒什麼比先發制人來得更快。想盡快又更有效解決這類問題，可以諮詢律師討論如何撰狀、準備證據來提告。

此外，如果曾與對方同居過或交往過，也可以考慮以「恐怖情人條款」來聲請保護令，來保障自身安危。

預防方法

1. 別拍/別讓他(她)拍/也別讓自己被偷拍
2. 認識恐怖情人的特質，並於分手前確認照片已從拍攝者身上刪除
3. 設立「相片安心鎖」，將私密照設立密碼，妥善的存放。

遇到親密照的外流的，我該怎麼辦？

1. 親密照外流不是你(妳)的錯：不要因為當初的同意而責怪自己，可以找尋身邊能夠信任的親人、朋友、諮商輔導組心理師求助、尋求支持。
2. 尋求法律協助：不要因為害怕對方，而讓對方予取予求。
3. 蒐證自我保護：嘗試將電話通話內容錄音存證，或是將呈現於手機或電腦上的恐嚇語言，透過螢幕截圖方式拍下存檔或列印存證。
4. 報警處理：蒐集相關錄影、錄音、畫面等事證後，建議您儘快報警，如犯罪事證明確，警方即可聲請搜索票查扣加害人手機、相機或電腦主機。

相關求助資訊資源：

1. 臉書搜尋：裸菜市場。訝異
2. google 搜尋：裸照外流不是你的錯。
3. 婦女救援基金會諮詢專線：02-2555-8595 #31/32
4. 向導師、家長反映、利用學校投訴信箱投訴

婦女基金會資訊補充：復仇式色情(Porn Revenge)就是沒有經過當事人同意，而故意散佈當事人性交、裸露性器官等性私密的照片與影像，甚至將其當作威脅勒索的手段。這種犯罪行為，大多發生於配偶／伴侶／男女朋友間，因雙方分手或關係絕裂後，持有性私密影像之一方基於威脅、報復、毀損對方名譽、破壞對方人際關係等目的，而加以散佈之行為。